全农函〔2022〕77号

关于全椒县支持全椒龙虾特色农产品优势区、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稻虾）建设项目

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市财政2020年奖补我县稻虾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和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资金共100万元，根据《关于全椒县2022年市级乡村振兴农业发展（“两强一增”行动）专项资金项目资金使用方案和总体任务实施方案的通知》（全农业〔2022〕92号）精神，开展全椒县支持全椒龙虾特色农产品优势区、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稻虾）建设项目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申报项目分为全椒县2022年数字稻虾示范点应用项目、全椒县2022年智能循环流水增氧设施设备应用项目两种项目，支持方向、实施方式、建设内容、补助标准、实施对象和条件、实施要求、监管措施等详见《全椒县支持全椒龙虾特色农产品优势区、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稻虾）建设项目实施方案》（附件1）。

2.符合申报条件且有意愿申报的主体于2022年8月25

日前携带申报材料到县农业农村局（政务中心6号楼308室）申报，逾期不予受理。申报材料包括：①项目申报表（包括标准文本，附件2、附件3，选择相应项目），同时发电子版；②申报主体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为种养大户的提供户口簿复印件；③项目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④土地流转合同复印件（镇村签字并加盖公章）；⑤基地位置、范围及申报的增氧设施设备位置图；⑥基地现状照片；⑦其他与项目有关的材料，如申报数字稻虾项目的开通网络的证明等。

3.请镇政府组织符合条件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积极申报，并做好所在行政村推荐、镇政府初审工作。项目申报联系电话：0550-5036621；联系人：胡选明；邮箱：qjnyxx@163.com。

附件：

1.全椒县支持全椒龙虾特色农产品优势区、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稻虾）建设项目实施方案

2.全椒县2022年数字稻虾示范点应用项目申报表

3.全椒县2022年智能循环流水增氧设施设备应用项目申报表

4.项目申报实施主体评分表

全椒县农业农村局

2022年8月16日

附件1

全椒县支持全椒龙虾特色农产品优势区、 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稻虾）建设项目

实施方案

根据县农业农村局《关于全椒县2022年市级乡村振兴农业发展（“两强一增”行动）专项资金项目资金使用方案和总体任务实施方案的通知》（全农业〔2022〕92号）等文件精神和相关项目资金管理要求，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目标任务

围绕稻虾特色产业，应用数字农业技术和循环流水增氧设施设备，提升稻虾种养技术水平，落实“两强一增”行动计划，促进提质节本增效。通过支持科技创新，探索科技成果熟化应用有效机制，提高现代农业发展水平，促进稻虾优势特色产业发展，提高农产品品质和农业经济效益，改善生态环境，持续推进全椒龙虾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和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支持建设5个数字稻虾种养示范点，覆盖稻虾田块1500亩左右；补助45-55台循环流水增氧设施设备，服务面积2000亩左右。项目区增收300元/亩以上，共增收超过105万元，科技强农示范带动能力进一步增强。

二、支持方向

一是支持数字稻虾示范点建设。全县建设5个数字稻虾示范点。选择产业规模较大、主体实力较强、效益显著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数字稻虾示范点，每个示范点建设水质在线实时监测、基地视频监控、设备远程控制以及无人机、无人船智能装备等，开展智能感知、智能分析、智能控制技术与装备集成应用，构建数字化管理平台，实现精准管理，促进节本增效。

二是支持智能循环流水增氧设施设备应用。全椒建设50台左右智能循环流水增氧设施设备。选择条件适宜、大小合适的稻虾养殖田块，建设循环流水增氧设施，配套远程控制设备，提高水体管控工程化、智能化水平，促进稻虾产业高质量发展。

三、资金安排

使用市财政奖补安徽省全椒龙虾特色农产品优势区资金50万元、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资金50万元，共100万元，其中：支持5个数字稻虾示范点建设，每个点补助11万元，共55万元；支持50座智能循环流水增氧设施设备应用，每座补助0.9万元，共45万元。实行定额奖补，奖补比例约占投资额的70%。

四、实施方式

实施主体自主建设。项目先申报后建设，由申报批准的实施主体自主实施，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建设工作任务。

五、建设内容及补助标准

1.数字稻虾示范点建设项目。每个示范点新建水质在线实时监测系统、基地视频监控系统、设备远程控制系统以及无人机、无人船智能装备等，开展智能感知、智能分析、智能控制技术与装备集成应用，每个点补助硬件、软件审计投资额的70%，以但不超过11万元。若全县总奖补金额超过55万元，则同比例下浮。

2.支持智能循环流水增氧设施设备应用项目。应用靠岸式循环流水增氧设备设施，具备远程控制功能，实行定额奖补，奖补比例约占投资额的70%，通过测算，每座一次性补助0.9万元。若全县总奖补金额超过45万元，则同比例下浮。

六、实施条件

满足下列条件的稻虾种养家庭农场和种养大户可申报本项目：

1.稻虾种养基地位于全椒县境内，重点支持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内滁河、襄河沿岸主要汇水区域；

2.数字稻虾示范点建设项目应具备田间供电、100兆宽带办公网络，稻虾种养田块连片面积150亩以上。

3.智能循环流水增氧设施设备应用项目稻虾综合种养田块连片面积不小于50亩；单个田块相对较大，原则上不小于15亩；田块坑沟布置合理，坑沟比不超过10%；

4.申报主体为种养基地唯一经营者，且具有合法的土地承包经营权，经营期限自申报之日起不少于4年；

5.实施过该类项目获得过财政奖补的经营主体不得申报。

七、实施要求

1.先建后补。项目先申报后建设，在项目规定期限内（2022年11月30日前）建成且建设标准符合要求，经县级验收并公示无异议后实行补助。

2.建设标准。

（1）数字稻虾示范点项目。主要硬件设备：①水质在线实时监测设备：溶解氧、PH、水温、水位传感器及配套设备1套；②视频监控设备：海康或大华400W像素网络摄像头，其中球机至少1个，枪机若干；③远程控制设备：控制水泵增氧机的控制器1组；④智能装备：载重30公斤以上的大疆等品牌无人投料飞行器、载重80公斤以上智能船，可选择其中1种或2种，但每种只能选1架（艘）。软件系统集成：包括但不限于水质在线监测系统、视频监控系统、数据统计分析系统、设备远程控制系统，能够对接全椒县数字稻虾综合种养产业云平台。

（2）智能循环流水增氧设施设备应用项目：符合滁州市地方标准《稻田等浅水循环高效增氧技术操作规程》，田间工程规范，建有腰埂或导流埂；增氧设施主体结构完备，设计科学合理、使用功能完善，无安全生产隐患；单座服务面积不小于15亩，配套电机功率不小于3千瓦；增氧机基座宽度3米（±0.3），长度4米（±0.5）；能够使用电脑、手机进行远程控制开关。

（3）申报主体自行选址建设安装。其中鼓风机组、传感器、摄像头、控制器、无人机、智能船等主要设备须从有资质的供应商采购合格产品。数字稻虾示范点项目的软件系统和集成应由相应资质的单位或企业承建和维护。

3.建设管理。申报主体自主申报、行政村推荐，镇政府初审、县农业农村局审批、监管、验收。

八、监管措施

1.强化组织领导。县农业农村局、财政局、镇政府加强协作，形成工作合力，确保规范化建设有力有序推进。县农业农村局负责组织项目申报和实施，县财政局负责资金落实、拨付，镇、村要严格审查申报主体资格，并加强项目建设的监督管理，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2.推进政策公开。县农业农村局按照信息公开工作有关要求，及时公开实施方案，按程序做好项目申报、补助对象、补助资金等公开公示工作。

3.强化督促检查。要规范操作，加强管理，明确纪律，责任到人。要加强项目重点环节督查，做到问题早发现、早汇报、早处理，确保项目措施顺利落实。

4.开展绩效评价。项目建成后，县农业农村局会同财政局按照要求对政策目标实现情况、任务清单完成情况及时开展绩效评价，形成自评报告，及时上报市农业农村局、市财政局。

附件2

全椒县2022年数字稻虾示范点建设项目

申报表

申报主体： 申报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申报主体情况 | 负责人 |  | 身份证号 |  |
| 联系电话 |  | 家庭住址 |  |
| 项目地点基本情况 | 项目建设地点（镇、村、组） |  | 土地流转总面积 | 亩 |
| 其中稻虾种养连片面积 | 亩 | 项目区经营权剩余时间 | 年 | 单个田块坑沟占比 | % |
| 建设方案 | 水质在线监测设备 套 元、 智能球 个 元、枪机 个元、控制器 个 元，无人机1架 元，智能船 艘 元，软件1套 元，电脑1台 元，显示器1个 元，硬盘录相机1台 元，机柜1个 元，合计 元，申请奖补 元。计划开工日期： 年 月 日，计划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
| 申报主体承诺 | 本人（单位）所提交的申报材料准确、真实，并且未实施过此类奖补项目，申报的建设内容按期完成，稳定运行5年以上。如有不实之处，愿负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特此声明！签名盖章： |
| 所在行政村推荐意见 |    签名盖章：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
| 所在镇政府初审意见 |    签名盖章：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
| 县农业农村局审核意见 |  组长签名： 成员签名：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

乡村振兴战略-农业发展专项资金申报标准文本

（2022年数字稻虾示范点建设项目）

项 目 名 称：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申报部门：

项目申报文号：

项目申报日期:

 **全椒县2022年数字稻虾示范点建设项目**

|  |  |
| --- | --- |
| 滁州市农业农村局滁州市财政局 | 制 |

一、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摘要

|  |  |
| --- | --- |
| 1、项目名称 | 全椒县2022年数字稻虾示范点建设项目 |
| 2、总投资（万元） |  |
| 其中：申请市财政补助 |  |
| 3项目概况 |  |
| 4投资必要性 |  |
| 5市场分析 |  |

一、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摘要

|  |  |
| --- | --- |
| 6建设方案 |  |
| 7财政补助资金支持环节 |  |
| 8投资构成 | 项目实施内容 | 金额（万元） | 其中财政补助（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摘要

|  |  |  |
| --- | --- | --- |
| 9绩效目标 | 产出指标 |  |
| 效益指标 |  |
| 满意度指标 |  |
| 10项目单位责任 | 名称 |  |
| 地址 |  |
| 法人代表 |  |
| 开户银行 |  |
| 帐户名称 |  |
| 银行账号 |  |
| 备注 |  |
| 项目单位（盖章）：法人代表（签字）：项目单位负责人对报告的准确性、真实性负责。 |

二、项目评审论证表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主审专家 | 姓名 | 工作单位 | 职称职务 | 专业 |
|  |  |  |  |
| 评审内容 | 评审标准 | 评审结果 |
| 优（A） | 中（B） | 差（C） |
| 1、相关证明文件资料是否齐全 |  |  |  |  |
| 2、项目建设单位状况 |  |  |  |  |
| 3、项目建设必要性 |  |  |  |  |
| 4、主要产品竞争力和市场前景 |  |  |  |  |
| 5、项目生产建设条件 |  |  |  |  |
| 6、项目建设方案 |  |  |  |  |
| 7、财政补助资金支持环节 |  |  |  |  |
| 8、投资构成 |  |  |  |  |
| 9、财务效益 |  |  |  |  |
| 10、示范带动作用 |  |  |  |  |
| 11、生态效益 |  |  |  |  |
| 综合评审结果 |  |
| 项目评审专家 | 姓名 | 工作单位 | 职称职务 | 专业 | 专家签字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机构及评审成员对评审结果负责 |

三、申报项目审核表

|  |
| --- |
| 项目名称：全椒县2022年数字稻虾示范点建设项目 |
| 申报主体名称 |  | 实施地点 |  |
| 申请人签名 |  | 联系电话 |  |
| 项目总投资 |  | 申补金额 | 万元 |
| 行政村 初审意见 | （盖章）年 月 日 |
| 镇人民政府推荐意见 | （盖章）年 月 日 |
| 公示结果 | （盖章）年 月 日 |
| 县农业主管部门 审批意见 | （盖章）年 月 日 |

附件3

全椒县2022年智能循环流水增氧设施设备应用项目申报表

申报主体： 申报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申报主体情况 | 负责人 |  | 身份证号 |  |
| 联系电话 |  | 家庭住址 |  |
| 项目地点基本情况 | 项目建设地点（镇、村、组） |  | 土地流转总面积 | 亩 |
| 其中稻虾种养连片面积 | 亩 | 项目区经营权剩余时间 | 年 | 单个田块坑沟占比 | % |
| 申报建设内容 | 设备类型 | 建设数量（座） | 设定服务面积（亩） | 申报补助金额（万元） | 计划开工日 期 | 计划竣工日 期 |
| 循环流水增氧设施 |  |  |  |  |  |
| 申报主体承诺 | 本人（单位）所提交的申报材料准确、真实，并且未实施过此类项目，申报的建设内容按期完成，稳定运行5年以上。如有不实之处，愿负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特此声明！签名盖章： |
| 所在行政村推荐意见 |    签名盖章：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
| 所在镇政府初审意见 |    签名盖章：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
| 县农业农村局审核意见 |  组长签名： 成员签名：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

乡村振兴战略-农业发展专项资金申报标准文本

（2022年智能循环流水增氧设施设备应用项目）

**项 目 名 称： 全椒县2022年智能循环流水增氧设施设备应用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申报部门：**

**项目申报文号：**

**项目申报日期:**

|  |  |
| --- | --- |
| 滁州市农业农村局滁州市财政局 | 制 |

一、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摘要

|  |  |
| --- | --- |
| 1、项目名称 | 全椒县2022年智能循环流水增氧设施设备应用项目 |
| 2、总投资（万元） |  |
| 其中：申请市财政补助 |  |
| 3项目概况 |  |
| 4投资必要性 |  |
| 5市场分析 |  |

一、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摘要

|  |  |
| --- | --- |
| 6建设方案 |  |
| 7财政补助资金支持环节 |  |
| 8投资构成 | 项目实施内容 | 金额（万元） | 其中财政补助（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摘要

|  |  |  |
| --- | --- | --- |
| 9绩效目标 | 产出指标 |  |
| 效益指标 |  |
| 满意度指标 |  |
| 10项目单位责任 | 名称 |  |
| 地址 |  |
| 法人代表 |  |
| 开户银行 |  |
| 帐户名称 |  |
| 银行账号 |  |
| 备注 |  |
| 项目单位（盖章）：法人代表（签字）：项目单位负责人对报告的准确性、真实性负责。 |

二、项目评审论证表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主审专家 | 姓名 | 工作单位 | 职称职务 | 专业 |
|  |  |  |  |
| 评审内容 | 评审标准 | 评审结果 |
| 优（A） | 中（B） | 差（C） |
| 1、相关证明文件资料是否齐全 |  |  |  |  |
| 2、项目建设单位状况 |  |  |  |  |
| 3、项目建设必要性 |  |  |  |  |
| 4、主要产品竞争力和市场前景 |  |  |  |  |
| 5、项目生产建设条件 |  |  |  |  |
| 6、项目建设方案 |  |  |  |  |
| 7、财政补助资金支持环节 |  |  |  |  |
| 8、投资构成 |  |  |  |  |
| 9、财务效益 |  |  |  |  |
| 10、示范带动作用 |  |  |  |  |
| 11、生态效益 |  |  |  |  |
| 综合评审结果 |  |
| 项目评审专家 | 姓名 | 工作单位 | 职称职务 | 专业 | 专家签字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机构及评审成员对评审结果负责 |

三、申报项目审核表

|  |
| --- |
| 项目名称：全椒县2022年智能循环流水增氧设施设备应用项目 |
| 申报主体名称 |  | 实施地点 |  |
| 申请人签名 |  | 联系电话 |  |
| 项目总投资 |  | 申请补助金额 | 万元 |
| 行政村 初审意见 | （盖章）年 月 日 |
| 镇人民政府推荐意见 | （盖章）年 月 日 |
| 公示结果 | （盖章）年 月 日 |
| 县农业主管部门 审批意见 | （盖章）年 月 日 |

附件4

项目申报实施主体评分表

申报人：

|  |  |  |
| --- | --- | --- |
| **项 目** | **评分标准** | **得分** |
| **申报材料规范性（20分）** | 有申报表、标准文本且填写完整具体合理得20分，表格内容填写不正确或未填写的，一项扣5分，至扣完为止。描述不具体，方案不详细的等，适当扣分。 |  |
| **相关证明情况（30分）** | 申报主体用电、网络、县级以上示范家庭农场、土地租赁协议等相关证明材料。 |  |
| **展示观摩情况（15分）** | 当年将示范展示观摩1户的得5分，2户的得10分，3户及以上的得15分。（以镇村证明为依据） |  |
| **现场核查分****（35分）** | 专家组结合交通便利、基础设施、种植养殖环境条件、经营管理、经济效益等因素进行现场综合评估确定等次，确定为优秀等次得35分，良好等次得25分，一般等次得15分。 |  |
| **合计** |  |  |

专家签字：

数字稻虾示范点建设项目设备参考价格

1.4要素水质在线监测设备1套，3万元；

2.视频监控系统，400W像素智能球1个0.3万元，枪机8个，0.8万元，计1.1万元；

3.控制设备：控制器1个0.4万元；

4.大疆T30无人机1架7万元；

5.叁拾叁公司载重80公斤智能船1艘，4万元；

6.软件1套，2万元；

7.电脑1台，0.5万元；

8.显示器1个，0.1万元；

9.9路硬盘录像机1台，0.1万元；

10.机柜1个等，0.1万元；

合计：19.2万元。